

证券代码：001218

证券简称：丽臣实业

公告编号：2024—038

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丽臣实业	股票代码	001218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变更前的股票简称（如有）	无		
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
姓名	郑钢	刘曾辉
办公地址	湖南省长沙市泉塘街道社塘路 399 号	湖南省长沙市泉塘街道社塘路 399 号
电话	0731-82115109	0731-82115109
电子信箱	hunanlichen1@hnresun.com	liuzhu122_cs@126.com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1,681,754,419.20	1,510,064,885.50	11.3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52,099,272.40	70,482,738.08	-26.0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48,497,383.30	63,628,809.58	-23.78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188,498,064.84	31,926,049.42	490.42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38	0.56	-32.14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38	0.56	-32.14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2.42%	3.36%	-0.94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2,675,334,695.23	2,712,889,750.01	-1.3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2,132,290,943.83	2,139,423,410.16	-0.33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4,854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贾齐正	境内自然人	16.59%	21,840,000	21,840,000	不适用	0
侯炳阳	境内自然人	4.47%	5,880,000	5,880,000	不适用	0
孙建雄	境内自然人	4.47%	5,880,000	5,880,000	不适用	0
刘茂林	境内自然人	2.73%	3,600,000	2,900,000	质押	700,000
刘国彪	境内自然人	2.62%	3,444,000	3,444,000	不适用	0
叶继勇	境内自然人	2.62%	3,444,000	3,444,000	不适用	0
龚小中	境内自然人	1.92%	2,521,400	0	不适用	0
郑钢	境内自然人	1.91%	2,520,000	2,520,000	不适用	0
欧莎	境内自然人	1.54%	2,030,000	0	不适用	0
刘霞玲	境内自然人	1.51%	1,988,000	1,491,000	不适用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贾齐正、孙建雄、侯炳阳、刘国彪、叶继勇、郑钢为一致行动人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无	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适用 不适用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无

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



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